

#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 收购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宝胜股份

股票代码：600973

收购人名称：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京顺路5号曙光大厦A座1层  
101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5号院20号楼

签署日期：二〇一四年一月

## 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收购的有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收购人没有其他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二、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三、收购人已经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相关材料。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收购人应披露最近三年（即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并提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收购人下属企业较多，其中包括中航精机和中航黑豹两家境内上市公司。中航精机和中航黑豹预约的年报披露时间分别为2014年4月18日和2014年3月1日。按照正常的审计程序和时间安排，收购人合并报表审计报告需要到2014年的四月底、五月初才能确定，暂时未能在本收购报告书公告时披露2013年度审计报告。

为此，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审核的要求特此进行重大风险提示，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收购人声明

一、收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包括股份持有人、股份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公司章程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收购涉及国有股权划转事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已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出具《关于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1090 号），批准本次收购。

本次收购涉及豁免要约收购事宜，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就收购报告书审核无异议以及豁免收购人要约收购义务。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收购人和所聘请的中介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收购人已经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相关材料。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收购人应披露最近三年（即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并提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收购人下属企业较多，其中包括中航精机和中航黑豹两家境内上市公司。中航精机和中航黑豹预约的年报披露时间分别为 2014 年 4 月 18 日和 2014 年 3 月 1 日。按照正常的审计程序和时间安排，收购人合并报表审计报告需要到 2014 年的四月底、五月初才能确定，暂时未能在本收购报告书公告时披露 2013 年度审计报告。

##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5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7
第三节 收购目的及收购决定.....	20
第四节 收购方式.....	22
第五节 收购资金来源.....	26
第六节 后续计划.....	27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28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30
第九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31
第十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32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3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42
收购报告书附表.....	43

## 第一节 释 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本公司、中航机电、收购人	指	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
中航工业	指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宝胜集团	指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中航精机	指	湖北中航精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黑豹	指	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
宝胜股份、上市公司	指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划转协议》	指	扬州市人民政府与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3 日签订的《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本次收购、本次股权变更、无偿划转变更	指	江苏省人民政府授权扬州市人民政府与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划转协议》，将其持有的宝胜集团 75% 的股权无偿划转给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宝胜集团为宝胜股份控股股东，本次股份划拨完成后，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将取得宝胜股份的控制权。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省国资委	指	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扬州市国资委	指	扬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6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0,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京顺路 5 号曙光大厦 A 座 1 层 101 室

法定代表人：王坚

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42731

税务登记证号码：京税证字 110105717827582 号

成立时间：2010 年 7 月 23 日

经营范围：各类飞行器、发动机配套的机载机电系统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的投资与管理；航天、船舶、电子信息相关的机电产品的销售；汽车部件及系统、工业自动化与控制设备、智能系统及设备、机械制造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机电设备及系统、专用车、电动车、制冷系统、摩托车的研制、生产、销售；软件信息化产品生产、研发及服务；信息系统及产品、软件产品、安全与服务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股东名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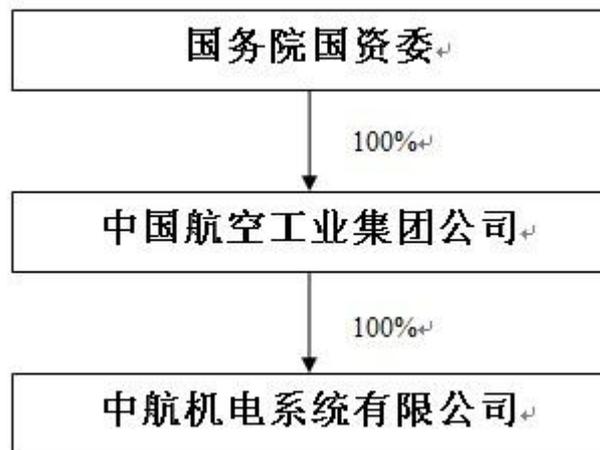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5 号院 20 号楼

联系电话：010-58354857

### 二、与收购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一）产权关系

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 （二）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中航机电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航工业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6 日，法定代表人林左鸣，注册资本 6,4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一般经营项目：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

## （三）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

中航工业主要下属企业及其主营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中航航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67,000.00	100.00%	战斗机、教练机、无人机及导弹武器系统的预研、研发、实验、制造、销售、维修服务和国际合作、中型喷气公务机和非航空民品业务等相关防务技术延伸产品的研制生产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2	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350,325.00	91.61%	飞机及其零部件研发、制造、销售及 服务
3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915.40	100.00%	飞机及其零部件研发、制造、销售及 服务
4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472.00	100.00%	飞机及其零部件研发、制造、销售及 服务
5	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	113,722.36	100.00%	导弹总体设计与制导、自动控制、无 线电、红外、激光、微波、计算机、 通讯、精密机械、火箭发动机、信号 处理、机械设计与制造等
6	中航工业集团公司 沈阳飞机设计研究所	129,947.97	100.00%	飞机的研发及设计
7	中航工业集团公司 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	194,123.06	100.00%	飞机的研发及设计
8	吉林航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	100.00%	航空器及发动机维修
9	长沙五七一二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100.00%	飞机及飞机零部件研发、制造、销售 及服务
10	中航天水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	100.00%	电器、机械加工、制造；医疗器械； 食品机械制造；油料添加剂；汽车检 测与修理；蜂乳系列产品；磨具；外 协加工
11	中航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612,000.00	100.00%	飞机及飞机零部件研发、制造、销售 及服务
12	中航工业第一飞机设计研究院	138,738.25	100.00%	飞机研发及设计
13	中航发动机控股有限公司	11,000.00	100.00%	从事各类飞行器动力装置、第二动力 装置、燃气轮机、直升机传动系统的 设计、研制、生产、维修、营销和售 后服务等业务
14	中国南方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81,780.61	68.16%	航空发动机、零部件制造、销售、维 修
15	深圳三叶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80.00%	工业机械、模型、卫星航空发动机、 橡胶制品、五金制品的销售、生产； 摩托车、自行车的销售
16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547,518.65	79.91%	直升机及其零部件的开发、研制、组 织生产、销售、售后服务和维修维护
17	中国直升机设计研究所	145,171.58	100.00%	直升机的研发与设计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8	中国直升机公司	1,616.00	100.00%	直升机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 服务
19	中航系统有限责任 公司	60,000.00	66.67%	航空机电系统、航空电子系统的科研、 生产、销售和服务
20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 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	100.00%	雷达系统、光电探测系统、惯性导航 系统、大气数据系统、座舱显示控制 系统等飞机航空电子装备的研发、生 产、销售及服务
21	中航机电系统有限 公司	330,000.00	100.00%	航空机电系统的科研、生产、销售和 服务
22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 责任公司	10,000.00	70.00%	通用航空的研发制造、通航运营、客 户支持和服务保障
23	中国航空技术国际 控股有限公司	845,900.00	76.82%	经批准的三类计划商品、其他三类商 品及橡胶制品的出口，二类商品、三 类商品的进口
24	北京瑞赛科技有限 公司	110,176.00	98.16%	商业地产、住宅地产、工业地产的开 发与销售
25	保定向阳航空精密 机械有限公司	5,600.00	100.00%	组合工艺装备、模具、带锯机床、玻 璃钢制品、保健球制造、精密零部件 加工、精密机械设备维修
26	上海欣盛航空工业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980.00	100.00%	航空工业设备及产品、零部件的生产、 机电仪表设备及产品、金属及建材、 五金家电、交通设备及其配、软件开 发、信息技术项目
27	中航文化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00	79.13%	中央级媒体代理，广告、会展、影视、 大型活动以及整合营销策划
28	中国飞行试验研究 院	229,139.65	100.00%	飞机设计定型和验证试飞
29	中航投资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152,247.03	51.09%	证券、财务、租赁、信托、期货、保 险，航空及新兴产业投资
30	中国航空汽车工业 控股有限公司	30,815.00	100.00%	汽车、摩托车及相关产品、相关设备 的研制、生产、改装和销售
31	中国航空规划建设 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	100.00%	提供咨询、规划、设计、勘察、建设、 运营、工程造价等咨询服务、建设项 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工程招标代理、工 程监理
32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 股份有限公司	547,442.00	54.61%	直升机、支线飞机、教练机、通用飞 机、飞机零部件、汽车、汽车发动机 及零部件的制造和销售及相关产品的 研发活动
33	幸福航空有限责任 公司	60,000.00	95.00%	国内支线航空运输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34	中航商用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	225,000.00	60.00%	商用飞机动力装置及其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制、生产、总装、试验、销售、维修、服务、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
35	江西洪都商用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103,600.00	42.90%	国内大型客机结构件研发、制造及国际航空转包生产
36	国营长江动力机械厂	3,129.82	100.00%	小型航空发动机、发动机零部件、飞机零部件以及其它动力、机电设备和金属结构件的开发与制造
37	中国航空机载设备总公司	1,466.00	100.00%	航空机载设备高技术民用产品、机床设备、交通运输工具、机电产品、家用电器等的开发、销售业务，以及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
38	中国民用飞机开发公司	3,733.00	100.00%	民用飞机及其它飞行器的市场开发、产品销售、技术服务和培训，国内外飞机零部件和航空地面设备的供应，飞机维修，组织航空产品展览，飞行表演，航空运输和飞行作业服务，民用飞机有关信息和技术咨询服务，民用航空人才交流服务，民用航空器材的进出口业务等；飞机和汽车零部件的转包生产及其它贸易、工业、宾馆、物业等多种业务
39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基础技术研究院	1,800	100.00%	航空气动、强度、材料、制造、标准、计量、测试和信息化

### 三、收购人业务及财务情况说明

#### (一) 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中航机电主要下属企业及其主营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北京曙光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	100.00%	飞机制造及修理
2	武汉航空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3,960.69	100.00%	飞机制造及修理
3	宏光空降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飞机制造及修理
4	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9,369.80	66.26%	飞机制造及修理
5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飞机制造及修理
6	航宇救生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飞机制造及修理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7	金城集团有限公司	55,246.60	100.00%	飞机制造及修理
8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42,844.28	100.00%	飞机制造及修理
9	天津中航机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飞机制造及修理
10	西安庆安产业发展公司	1,165.47	100.00%	房产租赁
11	陕西秦岭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5,800.00	100.00%	直交流特种电机
12	郑州郑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粮食机械加工
13	四川凌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三产服务
14	四川雅安泛华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0%	三产服务
15	河南新飞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17,797.94	100.00%	汽车零部件
16	湖北中航精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628.63	43.08%	航空航天设备制造业

## (二) 收购人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

收购人2010年、2011年和2012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4,343,314,221.13	42,634,320,779.08	32,004,800,142.71
净资产	15,624,318,694.32	14,479,100,252.27	10,627,737,614.83
资产负债率	64.77%	66.04%	66.79%
项目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营业收入	25,513,688,197.11	24,200,445,349.79	17,929,885,063.81
利润总额	839,543,155.82	777,911,049.88	715,582,719.17
净利润	621,867,221.10	658,134,813.66	563,438,424.35
净资产收益率	3.98%	4.55%	5.30%

## 四、收购人所受处罚及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最近五年之内,收购人未受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五、收购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胡晓峰	男	董事长	中国	北京	无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坚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北京	无
孟军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无
张昆辉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无
曹怀根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无
杨伟	男	董事	中国	四川成都	无
吴方辉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无
张苑苑	女	监事会主席	中国	北京	无
陈远明	男	监事	中国	北京	无
姚建国	男	监事	中国	陕西汉中	无
李晓义	男	监事	中国	江苏南京	无
胡煜	女	监事	中国	北京	无
吕伟加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北京	无
韩晓暘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北京	无
周春华	女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中国	北京	无
李开省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北京	无
王伟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北京	无
周勇	男	董事会秘书	中国	北京	无

最近五年之内，上述人员未受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六、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及金融机构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简要情况

### （一）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中航机电控股比例
----	--------	------	----------	------	----------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中航机电 控股比例
1	湖北中航精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2013.SZ	71,628.63	为各类飞行器、发动机配套的机载机电系统及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并为航天、兵器、船舶、电子信息等领域提供相应配套产品及服务。车船载系统、各类精冲制品及精密冲压模具、工业自动化与控制设备、机电设备及系统、电动车、制冷系统、信息系统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43.08%
2	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	600760.SH	34,494.04	微型汽、柴油载重汽车及其配件制造；厢式柴油专用汽车制造，草坪修整机、电动车的制造、销售；资格证书范围内自营进出口业务；钢材、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的销售；房屋修缮；许可证范围餐饮服务、住宿服务	15.97%

注 1：中航机电持股比例包括直接持股和间接持股。

2、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航工业集团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中航工业 控股比例
1	哈飞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38.SH	58,947.67	航空产品及零部件的开发、设计研制、生产和销售，航空科学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机电产品的开发、设计研制、生产和销售以及经营进出口业务	62.03%
2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316.SH	71,711.45	基础教练机、通用飞机、其他航空产品及零件部件的设计、研制、生产、销售、维修及相关业务和进出口贸易；航空产品的转包生产、航空科学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引进和转让等	48.01%
3	中航机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00372.SH	175,916.29	航空、航天、舰船、兵器等领域机械、电子类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及服务；自动控制、仪器仪表、惯性系统及器件的研制、生产、销售及服务；纺织机械、汽车零部件、制冷设备、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销售及服务；照明、光伏系统产品	77.39%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中航工业 控股比例
				及器件的研制、生产、销售及服务； 工量模具的生产制造、销售	
4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391. SH	33,012.94	研究、制造、加工、维修、销售航空发动机及零部件、燃气轮机及其零部件、轴承、机械设备、非标准设备、环保设备、金属结构件、燃烧器、燃油燃气器具、纺织机械、医药及化工机械等（不含医疗器械）；金属及非金属表面处理；工艺设备及非标准设备的设计、制造及技术服务；项目投资；企业管理服务，架线和管道工程施工、建筑安装工程施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37.14%
5	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	600760. SH	34,494.04	微型汽、柴油载重汽车及其配件制造；厢式柴油专用汽车制造，草坪修整机、电动车的制造、销售；资格证书范围内自营进出口业务；钢材、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的销售；房屋修缮；许可证范围餐饮服务、住宿服务	20.85%
6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000738. SZ	114,564.23	航空、航天发动机控制系统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修理；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生产、销售；上述产品技术成果的转让、咨询、计量、技术测试等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对销贸易、转口贸易、“三来一补”业务；资产租赁、经营	66.28%
7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000768. SZ	265,383.45	飞机、飞行器零部件、航材和地随设备的设计、试验、生产、维修、改装、销售、服务及相关业务；飞行机务保证及服务；飞机租赁及相关服务保障业务；技术装备的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航空及其他民用铝合金系列产品和装饰材料的开发、设计、研制、生产、销售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等	59.92%
8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600765. SH	77,800.32	股权投资及经营管理；军民共用液压件、液压系统、锻件、换热器、燃气轮机及其成套设备，飞机及航空发动机附件，汽车零备件的研制、开发、制造、修理及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主要产品	46.85%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中航工业 控股比例
				为新能源、锻铸件、液压产品，提供主要劳务内容为液压、锻件、换热器及燃气轮机技术开发、转让和咨询服务	
9	西安航空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893.SH	108,957.32	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零部件的制造、销售、研发、检测、修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燃气轮机、机电产品的维修、机械加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保税物流等	53.26%
10	湖北中航精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2013.SZ	71,628.63	为各类飞行器、发动机配套的机载机电系统及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并为航天、兵器、船舶、电子信息等领域提供相应配套产品及服务。车船载系统、各类精冲制品及精密冲压模具、工业自动化与控制设备、机电设备及系统、电动车、制冷系统、信息系统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63.88%
11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600523.SH	28,879.38	汽车、摩托车零部件、橡胶、塑料制品、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制造(限分支机构生产)、销售；汽车(不含小轿车)、摩托车，二、三类机电产品的批零兼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46.28%
12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2190.SZ	34,518.84	工模具的设计、研制和制造；计算机集成技术开发与应用；数控产品及高新技术产品的(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及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53.12%
13	中航光电	002179.SZ	46,347.30	光电元器件及电子信息产品的生	46.18%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中航工业 控股比例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本企业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三来一补”	
14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002163.SZ	80,355.00	玻璃深加工产品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生产（生产项目另行申办营业执照）、销售建筑安全节能玻璃、光学玻璃、光控玻璃、电子平板玻璃和建筑幕墙，建筑门窗、钢结构、玻璃深加工机械设备；承担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施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登证字第2001-086号文执行）；普通货运；劳务派遣	33.28%
15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000043.SZ	66,696.14	房地产开发、经营、从事各类投资、开办商场、宾馆服务配套设施、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自有物业管理、经营、举办各种产品展销、开展科技交流活动、举办科技学术交流会议、劳务派遣	51.28%
16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300114.SZ	15,600.00	电阻应变计、传感器、电子衡器、交通运输检测设备、测量与自动控制设备、人造宝石及其制品、航空仪器仪表、五交化产品、金属材料及制品、电子机械及器材等产品的开发、制造、销售与技术服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与信息咨询	69.99%
17	中航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00705.SH	152,247.03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和投资咨询（服务）；法律法规允许公司经营的其他业务	51.09%
18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026.SZ	39,276.79	生产经营各种指针式石英表及其机芯、零部件、各种计时仪器、加工批发K金手饰表（生产场地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物业管理、物业租赁；自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登证字第2000-072号文执行）	41.49%
19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000050.SZ	57,423.75	制造销售各类液晶显示器及与之相关的材料、设备和产品；普通货运；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	45.62%
20	天虹商场	002419.SZ	80,020.00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食品、	40.28%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中航工业 控股比例
	股份有限公司			食盐、饮料、保健食品、农副产品、家用电器和电子产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家具、玩具、工艺美术品等商品的批发、零售及相关配套服务；酒类的批发和零售；金银珠宝首饰零售；国内版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的零售；停车场的机动车辆停放业务；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国家专控的商品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需凭许可证经营）；自有物业出租	
21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HK2357	547,442.92	直升机、支线飞机、教练机、通用飞机、飞机零部件、航空电子产品、其他航空产品的设计、研究、开发、生产与销售；汽车、汽车发动机、变速器、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研究、开发、生产；汽车（不含小轿车）的销售；汽车、飞机、机械电子设备的租赁；医药包装机械、纺织机械、食品加工机械及其他机械及电子设备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上述产品的安装调试、维修及其他售后服务；实业项目的投资及经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4.61%
22	中国航空工业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HK0232	46,195.91 万港币	国际航空、贸易物流、零售与高端消费品、地产与酒店、电子高科技、资源开发等	41.03%
23	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HK0161	111,063.20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75.00%
24	中国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HK0260	87,675.65 万港币	经营压缩天然气（CNG）及液化石油气（LPG）加气站，管理及经营二极管发光体（LED）能源管理合约（EMC），以及提供租赁融资及贷款服务	35.03%
25	中航国际船舶控股有限公司	02I.SI	10,123.70	投资与资产管理	73.87%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中航工业 控股比例
26	KHD Humboldt Wedag Internat ional AG 德国洪堡	KWG:GR	4,970.36 万 欧元	为水泥行业提供整套工业设备和 服务	20.00%
27	耐世特汽 车系统集 团有限公 司	1316.hk	24,978.04 万港币	供应转向系统及零部件,动力传动 系统及零部件,用于各类汽车。	67.26%

(二) 收购人或其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  
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1、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  
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中航机电持股比例
1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5%

2、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中航工业集团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  
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中航工业持股比例
1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00.00%
3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72.73%
4	中航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100.00%
5	江南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66.67%
6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00.00%
7	中航安盟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50.00%
8	航空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66.60%
9	景德镇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2%
10	景德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6%

注:中航工业持股比例为中航工业直接和间接持股相关金融机构比例的总和。

## 第三节 收购目的及收购决定

### 一、收购目的

宝胜股份是国内知名的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具有较大的生产能力以及技术、人才、品牌优势。中航机电本次收购宝胜集团股权并由此取得宝胜股份的控制权有利于其拓展产业链。本次收购完成后，中航机电将推进宝胜集团的发展，努力将宝胜集团打造成航空线缆主要供应商，以及航空机电电气产业、物联网、电子信息等产业的重要制造企业，并以宝胜集团为主体推进航空产业园的建设。

### 二、收购履行的程序

#### （一）本次收购已经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

1、2013年6月30日，江苏省政府作出《关于同意宝胜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进行战略合作的批复》（苏政复[2013]58号），同意将宝胜集团75%的股权划转给中航机电持有，授权扬州市政府全面负责协调处理本次无偿划转的具体事宜和有关问题。

2、2013年7月1日，中航工业总经理办公会通过本次股权划转。

3、2013年7月15日，中航机电董事会决议通过本次股权划转。

4、2013年12月31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1090号），核准本次股权划转。

5、2014年1月13日，扬州市人民政府与中航机电签订《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 （二）本次收购完成尚需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

1、中国证监会对本报告书审核无异议，以及同意豁免中航机电要约收购宝胜股份的义务。

### 三、收购人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初步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其拥

有权益的宝胜股份的股份的计划。

## 第四节 收购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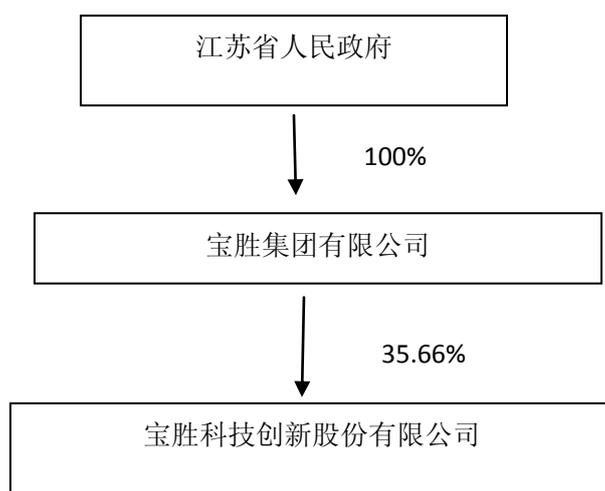
### 一、本次收购基本情况

江苏省人民政府持有宝胜集团 100%的股权，并委托扬州市人民政府具体代行宝胜集团国有资产出资者职责。2013年6月30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同意宝胜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进行战略合作的批复》，同意将宝胜集团 75%的国有股权划转中航机电持有，其余 25%的国有股权划转扬州市国资委持有。2013年12月31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1090号），核准本次股权划转。2014年1月13日，扬州市人民政府与中航机电签订《股权划转协议》，将宝胜集团 75%的股权无偿划转给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

宝胜集团持有宝胜股份 35.66%的股权，为宝胜股份控股股东。本次股权划转后，中航机电成为宝胜集团控股股东，并通过宝胜集团控制宝胜股份 35.66%的股份。宝胜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也变更为中航工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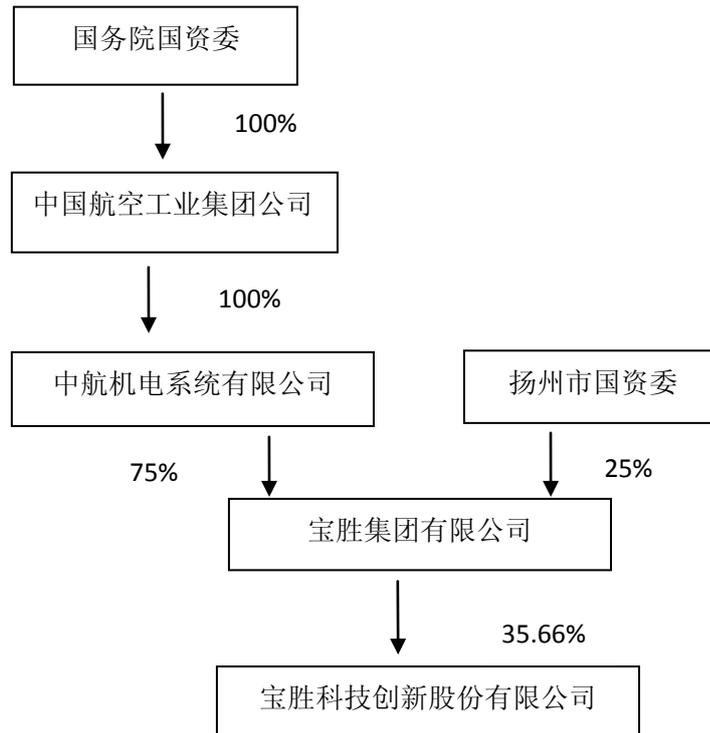
### 二、收购人收购前后拥有权益的变化

本次收购前，收购人中航机电未持有上市公司股权。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注：江苏省人民政府授权扬州市人民政府具体代行宝胜集团国有资产出资者职责。

本次收购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 三、本次收购的方式及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 （一）本次收购的方式

江苏省人民政府授权扬州市人民政府与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划转协议》，将其持有的宝胜集团 75%的股权无偿划转给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宝胜集团为宝胜股份控股股东，本次股份划拨完成后，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将取得宝胜股份的控制权。

####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4年1月13日，扬州市人民政府与中航机电签署了《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合同主体为扬州市人民政府（“甲方”）与中航机电（“乙方”），主要内容如下：

##### 1、股权划转的双方

1.1 甲方为本次股权划转的划出方，乙方为划入方。

##### 2、本次股权划转

##### 2.1 标的股权和被划转企业

本次股权划转的标的为宝胜集团 75%的国有股权。

## 2.2 划转基准日

本次股权划转基准日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2.3 关于本次股权划转的审计

甲、乙双方同意聘请有资质的审计机构以划转基准日对宝胜集团进行审计，并以其出具的审计报告作为本次无偿划转的依据。

根据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3）020826 号），经审计，宝胜集团的账面净资产为 3,079,105,784.63 元（合并）。

2.4 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甲方持有宝胜集团 25%的股权，乙方持有宝胜集团 75%的股权。

2.5 本次股权划转，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任何对价。

## 3、股权划转的生效和交割

3.1 双方同意，以下条件满足后本协议生效：

（1）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本次股权划转；

（2）中航工业批准本次股权划转；

（3）国务院国资委批准本次股权划转（包括批准甲方间接转让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行为）；

（4）中国证监会出具豁免乙方要约收购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无异议意见（或虽未取得前述意见，但自中国证监会收到乙方豁免要约收购申请文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未提出异议）。

3.2 本协议依据第 3.1 条的规定生效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日为本次股权划转的交割日，甲、乙双方并督促宝胜集团开始办理本次股权划转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3 双方应尽其合理努力，在实际可行的情况下尽快成就本协议第 3.1 条所刊载的全部条件。

## 4、股权性质变动情况

4.1 本次股权划转未导致所划转股权的企业国有股权性质发生改变。

## 5、本次股权划转所涉及的职工分流安置方案

5.1 宝胜集团将继续履行其与在职职工的劳动合同，所有继续履行劳动合同的在职职工的工龄连续计算；在职职工的原有的福利待遇在现行有效的公司制度修订之前由宝胜集团继续执行。

5.2 宝胜集团退休人员、内退人员的管理在现行有效的公司制度修订之前由宝胜集团继续执行。

## 6、宝胜集团债权和债务处置方案

6.1 本次股权划转不涉及债权、债务处置，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宝胜集团的债权、债务仍然由宝胜集团享有和承担。

6.2 如宝胜集团涉及需就本次无偿划转事宜依法或依据合同约定取得必要的债权人通知或征得债权人同意的债权或债务，由甲方促使宝胜集团负责取得必要的通知及同意，保证本次股权划转不会受到任何债权人的异议。

## 7、税项及费用

7.1 本协议项下所需办理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的所有费用由宝胜集团承担。

7.2 除第 7.1 条所述费用外，双方或其关联公司均应根据法律、法规及国家的其他有关规定或决定承担就本协议或任何其他交易文件所产生的所有税赋以及政府部门、监管机构收取的所有费用。

## （三）本次收购尚须取得的批准文件

本次收购的完成尚须履行以下程序：

1、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对中航机电收购报告书审核无异议，并豁免中航机电对宝胜股份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 四、被收购上市公司权益的权利限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收购所涉及的宝胜集团所持 35.66% 的宝胜股份的股份中 477.90 万股为流通受限股份，其他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及其他权利限制情况。

## 第五节 收购资金来源

本次收购是江苏省人民政府将其持有的宝胜集团 75%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收购人持有，不涉及收购人支付收购资金事宜。

## 第六节 后续计划

### 一、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变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收购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宝胜股份主营业务或者对宝胜股份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 二、对上市公司重组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收购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宝胜股份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对上市公司没有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收购人没有在未来对宝胜股份的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的修改计划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收购人没有对宝胜股份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收购人没有对宝胜股份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收购人没有对宝胜股份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

###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根据中航工业的授权和决策，收购人将推进宝胜集团的发展，努力将宝胜集团打造成航空线缆主要供应商，以及航空机电电气产业、物联网、电子信息等产业的重要制造企业。同时，收购人将以宝胜集团为主体推进江苏（扬州）航空产业园的建设，并支持宝胜集团特种电缆项目的建设。

##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 一、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宝胜股份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但对宝胜股份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不产生影响。上市公司将继续维持其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的独立性不受影响。收购人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继续维护宝胜股份的独立经营能力，与宝胜股份在资产、财务、人员、业务、机构方面保持“五分开”。

### 二、收购人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宝胜股份的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制造。中航机电及其下属公司目前无电线电缆制造业务，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中航机电实际控制人中航工业下属的西安飞机工业（集团）亨通航空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飞亨通”）主营业务也为电线电缆制造，其主营产品为航空航天用特种电线电缆和汽车用特种线束系列产品。目前，宝胜股份的主营产品为裸导体及其制品、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缆和通信电缆及光缆，同时正在推进航空电缆项目的建设。

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与中航工业签订的《关于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合作项目框架性协议》，中航工业支持将宝胜集团打造成国内外军用航空和民用航空线缆主要供应商。

中航机电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2、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本公司具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来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业务或活动。

3、按照本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以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自身情况，如因今后实施的重组或并购等行为导致产生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增与上市公司形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者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和上市公司由于自身业务发展扩张的原因导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与上市公司形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利益为原则，采取可行的方式消除同业竞争。

4、本公司承诺在具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不会利用自身的控制地位限制上市公司正常的商业机会，并将公平对待各下属控股企业按照自身形成的竞争优势，依照市场商业原则参与公平竞争。

### **三、收购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 **（一）本次收购前收购人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收购人与上市公司无关联交易。

#### **（二）本次收购完成后的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收购完成后，中航工业支持将宝胜集团打造成国内外军用航空和民用航空线缆主要供应商。本次收购完成后，宝胜股份与收购人及其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收购人及其关联方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以公平、公允的价格和条款从事相关交易。

#### **（三）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规范中航机电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中航机电已做出承诺：

1、在本公司掌握宝胜股份控制权期间，将规范管理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及正常经营所需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

2、在本公司掌握宝胜股份控制权期间，不会利用公司的控制地位作出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的关联交易行为。

##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1、在《股权划转协议》签订之日前 24 个月内，中航机电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宝胜股份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宝胜股份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

2、在《股权划转协议》签订之日前 24 个月内，中航机电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宝胜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3、在《股权划转协议》签订之日前 24 个月内，中航机电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宝胜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类似安排。

4、中航机电无调整宝胜股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在《股权划转协议》签订之日前 24 个月内，中航机电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已经签署或正在谈判的对宝胜股份有重大影响的公司、默契或者安排。

## 第九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一、收购人前六个月买卖情况

在本次收购事项停牌前 6 个月，收购人没有买卖宝胜股份股票的行为。

### 二、收购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知悉内幕信息人员前六个月买卖情况

在本次收购事项停牌前 6 个月，收购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没有买卖宝胜股份股票的行为。

## 第十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 一、收购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收购人下属企业较多，其中包括中航精机和中航黑豹两家境内上市公司。中航精机和中航黑豹预约的年报披露时间分别为 2014 年 4 月 18 日和 2014 年 3 月 1 日。按照正常的审计程序和时间安排，收购人合并报表审计报告需要到 2014 年的四月底、五月初才能确定，暂时未能在本收购报告书公告时披露 2013 年度审计报告。

收购人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的财务报表如下：

####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12. 31	2011. 12. 31	2010. 12. 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224,323,260.20	6,721,545,220.44	5,058,625,852.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660.00	534,728.50	975,743.50
应收票据	2,009,107,612.39	2,224,188,065.67	1,457,830,941.34
应收账款	7,343,005,197.13	6,981,667,958.02	4,752,115,473.07
预付款项	1,258,218,685.68	1,534,980,922.01	1,048,547,804.82
应收利息	123,750.00		
应收股利	23,938,814.88	1,972,357.35	295,045.00
其他应收款	954,612,548.04	1,133,663,529.23	1,172,256,212.97
存货	5,738,437,299.24	5,510,371,577.38	4,147,127,274.36
其中：原材料	1,630,470,167.18	1,619,732,910.70	1,072,840,981.64
库存商品(产成品)	2,225,386,370.71	2,344,375,410.69	1,962,815,187.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0,950.15	60,785.67	49,389.98
其他流动资产	261,376,381.01	695,603.04	10,164,948.45
<b>流动资产合计</b>	<b>23,813,261,158.72</b>	<b>24,109,680,747.31</b>	<b>17,647,988,685.84</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16,798,778.23	885,592,051.54	1,558,976,421.69
长期应收款	29,688,430.27	30,400,000.00	30,4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911,210,595.63	1,300,626,714.68	1,515,671,475.21
投资性房地产	421,099,634.46	301,850,851.71	266,221,961.28
固定资产原价	16,581,438,725.59	15,037,544,585.51	10,418,259,934.24
减：累计折旧	6,724,433,942.29	6,195,869,122.23	4,699,176,981.98
固定资产净值	9,857,004,783.30	8,841,675,463.28	5,719,082,952.2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7,982,398.73	40,228,543.08	34,063,236.59
固定资产净额	9,819,022,384.57	8,801,446,920.20	5,685,019,715.67
在建工程	3,555,946,680.71	4,030,177,541.22	3,139,870,447.44

工程物资	51,029.56	15,616.89	275,306.04
固定资产清理	482,227.66	3,285,146.40	1,300,531.29
无形资产	2,724,828,271.32	2,143,520,715.34	1,286,476,494.05
开发支出	21,261,891.28	35,987,778.98	24,859,514.68
商誉	473,179,052.67	473,179,052.67	466,858,161.12
长期待摊费用	32,935,683.63	35,540,410.85	23,652,298.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683,598.13	230,751,785.37	91,730,594.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864,804.29	252,265,445.92	265,498,535.11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370,851.10	370,851.10	370,851.1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0,530,053,062.41</b>	<b>18,524,640,031.77</b>	<b>14,356,811,456.87</b>
<b>资产总计</b>	<b>44,343,314,221.13</b>	<b>42,634,320,779.08</b>	<b>32,004,800,142.71</b>

项目	2012. 12. 31	2011. 12. 31	2010. 12. 3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8,841,851,354.63	8,045,501,263.10	3,745,071,341.80
应付票据	2,000,539,946.44	2,518,868,071.52	1,656,446,683.40
应付账款	6,032,624,284.79	5,240,489,613.65	4,533,229,268.91
预收款项	744,486,058.92	837,661,891.33	671,154,008.96
应付职工薪酬	421,864,754.94	472,488,155.13	489,321,443.34
其中：应付工资	69,751,669.37	120,416,669.38	228,796,974.38
应付福利费	58,307,870.75	72,004,140.48	28,404,165.1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162,879.46	12,122,620.17	16,669,706.76
应交税费	179,837,774.33	92,725,839.50	90,122,442.38
其中：应交税金	168,100,552.64	75,263,564.87	80,576,921.76
应付利息	43,825,296.01	36,120,082.40	32,870,604.40
应付股利	25,498,255.01	115,048,591.20	9,599,491.32
其他应付款	1,856,959,635.26	2,324,667,550.02	2,322,719,508.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0,573,007.73	487,554,840.01	362,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79,571,778.59	892,635,812.85	628,220,130.15
<b>流动负债合计</b>	<b>21,837,632,146.65</b>	<b>21,063,761,710.71</b>	<b>14,541,254,922.6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4,024,700,564.18	3,726,619,239.86	3,899,785,797.82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42,135,529.26	120,712,447.98	17,330,528.24
专项应付款	1,140,283,698.19	1,957,710,522.38	2,191,546,754.51
预计负债	857,908,530.28	829,407,649.48	232,255,518.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9,547,503.25	209,653,231.21	382,207,721.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6,787,555.00	247,355,725.19	112,681,284.02
其中：特种储备基金	370,851.10	370,851.10	370,851.1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881,363,380.16</b>	<b>7,091,458,816.10</b>	<b>6,835,807,605.19</b>

<b>负债合计</b>	28,718,995,526.81	28,155,220,526.81	21,377,062,527.8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10,000,000.00
国有资本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10,000,00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5,756,998,643.35	5,229,358,884.13	6,379,239,936.98
专项储备	26,611,243.59		
盈余公积	1,382,305,290.31	1,317,804,394.40	769,783,781.19
其中：法定公积金	778,624,173.82	705,521,920.15	334,825,282.26
任意公积金	603,681,116.49	519,976,999.31	434,958,498.93
未分配利润	534,557,939.53	527,386,786.63	540,291,636.3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58,237.81	-2,655,115.28	-2,708,358.14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10,998,414,878.97	10,371,894,949.88	7,696,606,996.38
少数股东权益	4,625,903,815.35	4,107,205,302.39	2,931,130,618.4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15,624,318,694.32	14,479,100,252.27	10,627,737,614.83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44,343,314,221.13	42,634,320,779.08	32,004,800,142.71

## 2、利润表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25,513,688,197.11	24,200,445,349.79	17,929,885,063.81
其中：营业收入	25,513,688,197.11	24,200,445,349.79	17,929,885,063.8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4,582,515,800.81	23,669,602,619.34	17,549,092,141.81
其他业务收入	931,172,396.30	530,842,730.45	380,792,922.00
<b>二、营业总成本</b>	25,277,591,663.71	24,432,576,524.86	17,636,039,335.27
其中：营业成本	21,022,426,322.82	20,191,314,428.19	14,851,409,878.0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0,314,877,131.81	19,823,267,066.13	14,573,422,005.63
其他业务成本	707,549,191.01	368,047,362.06	277,987,872.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629,499.71	110,878,974.74	86,831,928.59
销售费用	633,927,470.42	723,270,569.73	553,285,267.42
管理费用	2,783,630,293.67	2,528,456,066.04	1,689,833,173.10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481,736,406.61	373,406,104.73	241,080,895.23
财务费用	642,509,614.99	482,847,170.71	265,281,763.40
其中：利息支出	715,229,278.40	542,092,909.03	317,926,094.28
利息收入	96,373,265.21	110,510,687.27	72,670,589.5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539,914.20	10,697,549.56	-684,864.70
资产减值损失	80,468,462.10	395,809,315.45	189,397,324.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5,955.00	25,559.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545,372.94	313,650,694.47	192,252,483.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750,533.47	65,525,872.43	79,525,687.3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388,641,906.34	81,223,564.40	486,123,772.04
加：营业外收入	656,294,562.51	737,037,828.94	269,915,508.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4,619,777.81	231,224,137.98	8,035,199.54
政府补助	469,765,560.77	455,686,310.52	221,445,483.10
债务重组利得	3,647,850.52	584,216.21	814,283.52
减：营业外支出	205,393,313.03	40,350,343.46	40,456,561.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306,826.35	20,787,801.22	25,877,627.0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531,379.67	2,023,719.49	2,006.00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839,543,155.82	777,911,049.88	715,582,719.17
减：所得税费用	217,675,934.72	119,776,236.22	152,144,294.8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621,867,221.10	658,134,813.66	563,438,424.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2,180,199.11	587,439,694.83	382,523,926.44
少数股东损益	79,687,021.99	70,695,118.83	180,914,497.91
<b>六、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342,552,604.82	-518,659,116.75	1,148,487,074.71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964,419,825.92	139,475,696.91	1,711,925,499.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2,138,035.22	69,932,330.95	1,550,823,402.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281,790.70	69,543,365.96	161,102,096.79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44,308,236.57	21,870,557,530.48	15,552,387,478.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807,300.41	166,259,786.59	142,984,899.2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1,356,603.60	2,915,184,529.90	2,207,220,365.4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26,039,472,140.58	24,952,001,846.97	17,902,592,743.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39,057,473.58	17,099,638,992.06	11,972,940,793.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86,286,089.98	3,774,329,388.56	2,495,574,621.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3,683,999.45	741,033,856.87	564,361,137.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21,335,464.72	3,304,354,757.01	2,367,171,278.8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180,363,027.73</b>	<b>24,919,356,994.50</b>	<b>17,400,047,830.6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0,890,887.15</b>	<b>32,644,852.47</b>	<b>502,544,912.6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924,327.89	80,518,539.11	139,449,786.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5,664,899.51	303,771,596.86	254,886,331.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36,564,075.54	291,521,956.09	111,071,969.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2,216,022.4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773,837.10	562,989,169.48	370,207,033.66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89,927,140.04</b>	<b>1,238,801,261.54</b>	<b>877,831,143.4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7,687,603.77	2,261,357,774.40	2,150,757,128.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5,403,245.40	404,229,620.92	192,497,966.0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7,220.0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307,245.27	571,344,327.72	343,359,464.2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17,398,094.44</b>	<b>3,236,931,723.04</b>	<b>2,686,861,778.9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27,470,954.40</b>	<b>-1,998,130,461.50</b>	<b>-1,809,030,635.5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695,704.00	1,145,412,313.55	140,533,371.3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9,150,695.93	307,720,965.3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99,315,107.68	8,779,803,216.99	6,302,925,069.3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0,076,408.54	730,772,103.50	701,901,441.2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025,087,220.22</b>	<b>10,655,987,634.04</b>	<b>7,145,359,881.99</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22,131,141.23	6,224,170,944.28	5,298,656,011.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4,869,081.19	712,897,626.20	592,303,100.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	21,707,379.20	23,795,540.02	14,209,823.81

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4,324,630.16	1,252,259,950.53	22,201,339.1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701,324,852.58</b>	<b>8,189,328,521.01</b>	<b>5,913,160,451.9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23,762,367.64</b>	<b>2,466,659,113.03</b>	<b>1,232,199,430.0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770,069.95</b>	<b>9,888,419.63</b>	<b>-2,777,389.04</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45,369,543.86</b>	<b>511,061,923.63</b>	<b>-77,063,681.8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16,445,487.60	5,905,383,563.97	5,032,348,857.3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871,075,943.74</b>	<b>6,416,445,487.60</b>	<b>4,955,285,175.57</b>

## 二、 审计意见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中航机电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 收购人 2012 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关于中航机电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情，请参见备查文件中中航机电的相关财务资料。

## 四、 关于最近三年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一致性的说明

中航机电报告期内所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保持一致。

##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1、截至本收购报告书出具之日，收购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收购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2、截至本收购报告书出具之日，收购人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规定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3、截至本收购报告书出具之日，除本收购报告中披露的内容外，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未采取，亦未有计划采取其他对本次收购存在重大影响的行动，亦不存在其他对本次收购产生重大影响的事实。

## 收购人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_\_\_\_\_

王坚

2014 年 01 月 24 日

## 财务顾问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收购报告书及其摘要的内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财务顾问主办人：



孙捷



江珊

法定代表人：



王宜四



## 律师事务所及签字律师的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收购报告书及其摘要的内容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负责人：郭斌

郭斌

经办律师：史震建

史震建

王飞

王飞

2014年01月24日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以下文件于本收购报告书公告之日起备置于宝胜股份法定地址，在正常时间内可供查阅：

- 1、收购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
- 2、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3、收购人关于收购上市公司的相关决定
- 4、收购人关于本次协议收购事宜接洽的情况说明
- 5、本次收购的有关协议
- 6、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与宝胜股份重大交易的说明
- 7、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变更的说明
- 8、自查报告及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证明文件
- 9、收购人就本次股份转让协议收购应履行的义务所做出的承诺
- 10、收购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11、收购人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的审计报告
- 12、财务顾问报告
- 13、法律意见书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p>宝胜股份的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制造。中航机电及其下属公司目前无电线电缆制造业务，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中航机电实际控制人中航工业下属的西安飞机工业（集团）亨通航空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飞亨通”）主营业务也为电线电缆制造，其主营产品为航空航天用特种电线电缆和汽车用特种线束系列产品。目前，宝胜股份的主营产品为裸导体及其制品、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缆和通信电缆及光缆，同时正在推进航空电缆项目的建设。</p> <p>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与中航工业签订的《关于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合作项目框架性协议》，中航工业支持将宝胜集团打造成国内外军用航空和民用航空线缆主要供应商。</p>
收购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收购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的无偿划转，不涉及收购资金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收购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收购已经取得国务院国资批复，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对中航机电收购报告书审核无异议，并豁免中航机电对宝胜股份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收购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坚',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王坚

2014年01月24日